

#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以下简称“通知”）和重庆证监局《关于做好重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渝证监发[2007]10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认真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4月29日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小组，由董事长作为第一负责人，并详细安排了自查、整改工作进度。按照工作安排，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内容，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有待改进的问题

- 1、财务核算和信息披露等内控制度应进一步完善和加强。
- 2、公司目前未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需尽快设立。
- 3、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
- 4、加强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权债务管理，减少关联交易。
- 5、加大对外担保追偿力度，减少内部交叉担保。

###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修订了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健全了内部管理。根据自查情况，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股东大会议事规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于 2002 年度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于 2006 年根据《公司法》和《股票上市交易规则》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该议事规则已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出现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为 15 人，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

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 2002 年度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于 2006 年根据《公司法》和《股票上市交易规则》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议事规则已经在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程》等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方面：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 2002 年度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于 2006 年根据《公司法》和《股票上市交易规则》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该议事规则已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体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董事和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关于公司与投资者方面：

为加强和投资者沟通，确保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渠道，公司公布了投资者专线电话，并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接待、解答工作。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方面：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于 2002 年 4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订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

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7、关于相关利益者方面：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加强风险控制和决策监督，但仍然存在下列问题：

(1) 财务核算和信息披露等内控制度应进一步完善和加强，使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从而有效防范风险。

因公司未提取住房公积金，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按照相关政策，公司已在 2006 年年度报告补提了 1999 年-2005 年的职工住房公积金，并按照会计准则进行了追溯调整。

(2) 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有待进一步强化，虽然监事会对重大项目监管较好，但对法人治理和内控执行的监管较滞后。

2、公司目前未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需尽快设立。

虽然公司董事会在经营活动中处于核心地位，但公司董事会未成立专门委员会，未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公司将尽快设立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将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在公司人才选拔、薪酬考核、内部审计和战略制定等方面提出意见和

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提高决策水平。

### 3、投资者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

目前，公司通过信息披露和电话沟通等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但也需改进：

(1) 公司网站资料尚不完整，与投资者互动较少。

(2) 与投资者电话沟通较多，面对面沟通较少。

(3) 着重回答投资者的提问，缺乏主动了解投资者关心热点。

(4) 因历史原因，公司近几年由于互保因素影响，资金相对偏紧，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给股东的回报相对较低。

### 4、加强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权债务管理，减少关联交易

(1) 非经营资金往来较大方面：由于互保因素影响，银行对公司贷款进行压缩，公司为了增加流动资金，同时也为了减少银行贷款，降低财务费用，经常向控股股东进行了短期流动资金拆借，这就导致了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非经营资金往来较大。公司力争在资金充裕的情况下，减少向集团公司的资金拆借。

(2) 产权过户方面：公司土地使用权未过户，主要原因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投入重庆太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和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有限公司涉及的土地作为资产抵押担保的借款尚未到期，土地使用证存放于贷款银行，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已与上述两家公司商定，待借款到期后，归还借款，取回土地证，立即将土地证变更到新公司名下。

### 5、加大对外担保追偿力度，减少内部交叉担保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为朝华集团、星美联合、长运股份进行了担保，由于对方无法偿还银行债务，公司为朝华集团、星美联合偿还了银行债务，公

司将加大代偿资金追偿力度，最大限度控制风险。

受互保因素影响，银行对公司贷款全部要求以资产抵押方式进行贷款，当时集团内部多数房地产证未规范，抵押资产只能在集团内部调剂使用，造成了集团内部交叉担保情况出现。公司目前在资金宽裕的情况，已在着手处理减少交叉担保。

####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 (一) 整改措施和时间

整改事项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公司财务核算管理和信息披露等内控制度应进一步完善和加强	1、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完善财务核算等相关制度； 2、修改《信息披露事务制度》，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	1、持续 2、2007年7月
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有待进一步强化	加强监事会的监督管理意识培训，增强监事会监督职能，必要时可借助中介机构协助其履行监督职能。	持续
未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07年10月前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	加强对投资者的沟通，完善公司网站资料，开展投资者座谈交流会。在公司盈利能力提高的前提下，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提升公司市场形象。	持续

<p>加强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权债务管理，减少关联交易</p>	<p>1、减少关联资金往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加强公司制度建设，从制度上约束资金往来手续，减少向关联股东流动资金拆借，减少非经营性关联往来。</p> <p>2、房地产未过户：待借款到期后，归还借款，尽快完善房地产过户手续。</p>	<p>1、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减少。</p> <p>2、2007年8月起，力争2008年6月底前完成。</p>
<p>加大对外担保追偿力度，减少内部交叉担保</p>	<p>1、加大对外担保追偿力度：公司为朝华集团、星美联合代偿了银行债务，公司将加大追偿力度，最大限度控制风险。</p> <p>2、减少内部交叉担保：在资金较宽裕的情况下，调整贷款担保主体，减少交叉担保。</p>	<p>1、力争2009年底前解决。</p> <p>2、2007年-2008年。</p>

(二) 整改责任人：由公司董事长负责落实。

####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完善基础管理制度。公司积极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和完善了“三会”议事规则，并拟定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夯实公司基础管理。

2、努力构建和谐公司。公司加大力度推进员工合理化建议活动，通过

设置合理化建议信箱、合理化建议讨论会收集和职工座谈会，收集员工意见，让全体员工提建议，积极参与制度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制度的互动性。

#### 六、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是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基础。做好这项工作，对于进一步规范和发展资本市场是非常必要和有意义的。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还将进一步提高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具体计划如下：

1、按照新《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的相关规范，进一步修订完善各项内部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加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增强其责任感，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3、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意识，主动披露信息的完整性和持续性；

4、成立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为公司决策水平的提升发挥更大的作用。

为促进我公司的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推动专项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设立专门的电话和传真，征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本公司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的意见和建议。 现公告如下：

电话：023-89886129； 传真：023-89886129

电子信箱：tjzq@taiji.com

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还可通过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电子信箱cqgszl@csrc.gov.cn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的上市公司治理评议专栏进行评议。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

## 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

### 一、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

#### （一）发展沿革和基本情况

##### 1、发展沿革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3年11月经四川省体制改革委员会【1993】155号批准，以原国有企业四川涪陵制药厂为主体进行改制而组建的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5,000万股，并于同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998年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2000年3月公司向法人股股东配售360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500万股。

2005年12月19日公司获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5】262号《关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5年12月2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3.2股的对价，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医药行业，主要从事中、西成药的生产和销售。截至2006年12月，公司总资产为57.75亿元，销售收入为40.55亿元，净利润为4,784.82万元。公司主要产品为：曲美、急支糖浆、藿香正气口服液、补肾益寿胶囊、儿康宁、通天口服液、紫杉醇、盐酸格拉斯琼、太罗等。

## 2、基本情况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太极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CO.,LTD

(2) 公司法定代表人：白礼西

(3) 公司董事会秘书：艾尔为

电话：023-72800072 023-89886129

传真：023-72800072 023-89886129

联系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1号

(4)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徐旺

电话：023-89886129

传真：023-89886129

E-mail: tjzc@taiji.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1号

(4)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1号

公司办公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1号

邮政编码：408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taiji.com>

公司电子信箱：tjzq@taiji.com

(5)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6) 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太极集团

公司 A 股代码：600129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重庆市涪陵区建设路 68 号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5 年 10 月 21 日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 1 号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1021800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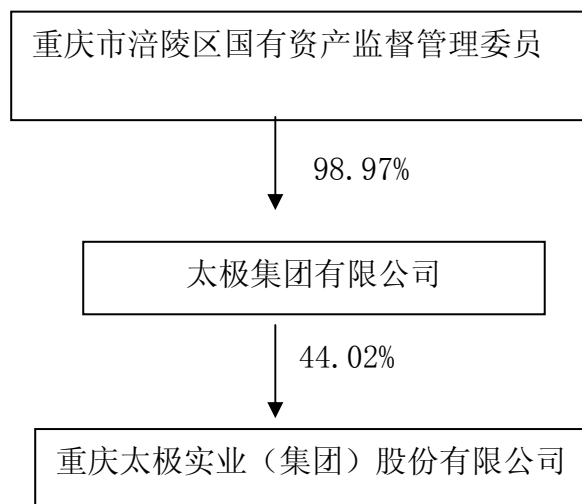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50010220850735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和街 74 号

12 楼

(二) 公司目前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请用方框图说明, 列示到最终实际控制人



(三) 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

	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23,812,303	49.02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9,787,697	11.7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53,600,000	60.8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99,000,000	39.1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99,000,000	39.19
股份总额	252,600,000	100

2、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白礼西; 注册资本: 34,233.8 万元;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24 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

本为 34,233.8 万元，其中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33,883.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8.97%，重庆市涪陵医药总公司持有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3%。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销售：化学原料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生物制品、中药材、中药饮片（有效期至 2011 年 7 月 26 日）、保健食品、保健用品、饮品、医疗器械；医疗包装制品加工；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经营）；中草药种植；旅游开发；房地产开发。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通过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义务。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一控多”现象，如存在，请说明对公司治理和稳定经营的影响或风险，多家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只有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西南药业（股票代码：600666）10.44%的股权，公司为西南药业的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西南药业和桐君阁（股票代码：000591）两家上市公司。

公司和桐君阁、西南药业虽均为医药行业，但三家公司的定位不同，公司主要为生产中成药为主的工业企业，西南药业主要为生产西药的工业企业，桐君阁定位于商业流通企业，三家公司定位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但因销售和优势互补，存在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 （五）机构投资者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1、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5,738,808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招行－广发增强型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57,224	人民币普通股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93,350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62,879	人民币普通股
金海莲	1,0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盛证券投资基金	999,948	人民币普通股
朱清	7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庞金方	6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芮伟	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2、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中，机构投资者持股数占总股本的 5.64%。机构投资者中，部分机构通过参加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和到公司调研、参观公司等形式对公司进行深入认识，向公司提出意见。机构投资者的参与，有利于公司提高法人治理水平，挖掘公司潜在价值，树立公司的良好市场形象。

（六）《公司章程》是否严格按照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予以修改完善。

公司《公司章程》已严格按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予以完善。公司修订的章程已于2006年5月12日经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规范运作情况

### （一）股东大会

#### 1、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每次均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认为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2、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书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书符合相关规定。

#### 3、股东大会提案审议是否符合程序，是否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股东大会对提案均为逐一审议，任何股东均可在股东大会提出与提案相关的问题，公司平等对待每一股东，认真听取股东的意见和问题，并逐一解答，确保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4、有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有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公司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5、是否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有。2006 年 4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出三项提案，提案内容为：（1）《关于修改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改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关于为成都西部医药经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3）关于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提案。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临时董事会，审议了上述提案，同意将提案提交公司 200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表决情况均有书面签字，股东会的所有资料均作为永久档案保存，有专门的人员保管和专门的地点存放。

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纸及时公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7、公司是否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是否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重大事项，无绕过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 8、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 (二) 董事会

#### 1、公司是否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

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改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

2006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临时董事会审议修改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公司董事会的构成与来源情况

公司董事共有 15 名。其中控股股东单位董事 5 人，公司内部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均为外单位的专家、学者。

#### 3、董事长的简历及其主要职责，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是否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1) 董事长简历：白礼西, 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九届、十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国家突出贡献专家。1984 年任涪陵药厂副厂长，1987 年起任涪陵药厂厂长，现任太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1993 年至今任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主要职责（摘自公司章程）：

A、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B、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C、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D、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E、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F、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G、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公司董事长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不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4. 各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特别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任免董事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公司违反前款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者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第一款所列情形的，公司应当解除其职务。

公司董事不存在上述《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的任免，均通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是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同意王小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选举万荣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同意夏雪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选举蔡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5、各董事的勤勉尽责情况，包括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职权，履行董事义务。各位董事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会议内容，并充分发表各自意见，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合法、科学。

#### **6、各董事专业水平如何，是否有明确分工，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的专业作用如何**

公司各位董事均具有很高的专业水平。公司为制药行业，公司多数的董事专业均为与医药行业有关，能充分发挥专业所长。公司多数独立董事是医学界和与之相关的专家、教授，对公司医药发展具有很好的帮助；独立董事薛云奎先生为会计学专家，博士生导师，具有资深的会计、财务管理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在公司财务管理方面给予了许多宝贵意见。

在重大决策及投资方面，各位董事均能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从不同各度发表意见，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 **7、兼职董事的数量及比例，董事的兼职及对公司运作的影响，董事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存在利益冲突时其处理方式是否恰当**

公司总数为 15 人，兼职董事为 10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66.7%。10 位兼职董事中，有 5 位董事在公司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长任太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另 5 名独立董事均在外单位任职。公司兼职董事均能发挥其在工作中积累的经验和掌握的信息，为公司决策提出多方位的意见，有效提高了公司的决策水平。

公司所有的董事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

#### **8、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均按要求进行了通知，到会董事均过半数，部分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审议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9、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时间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通知形式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通知，并通过电话提醒查阅。

公司董事会原则上由董事亲自出席，不能亲自出席的均出具了授权委托书，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委托独立董事表决。

公司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以现场或传真方式表决。

#### **10、董事会是否设立了下属委员会，如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分工及运作情况**

公司目前未设立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尚未履行。

**11、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现场董事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安排记录整理，记载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基本情况，记录公司董事发言的重点，并经各位董事签字确认存档。

董事会会议决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在会议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指定报纸披露。

**12、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议不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形，均为董事本人签字。

**13、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表决均为董事真实意思，不存在篡改结果的情况。

**14、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是否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公司截止目前未成立薪酬等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均通过董事会表决和发表意见，提出建议。

2007年公司独立董事参会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	委托出席 （次）	发表独立意见 次数
薛云奎	5	5	0	3
王一涛	5	5	0	3

王峥涛	5	5	0	3
向仲怀	5	5	0	3
肖永红	5	4	1	3

**15、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均为自己的独立判断，公司积极协助，不受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16、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能得到充分保障，是否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公司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相关资料，并由董事会秘书协助，保证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享有同等的知情权。

**17、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公司无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被免职的情况。

**18、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是否适当，是否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适当安排工作时间，年度内未出现连续 3 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19、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人员，其工作情况如何**

公司董事会秘书由董事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做好“三会”

的组织、协调、信息披露及与监管部门的协调工作。

**20、股东大会是否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该授权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得到有效监督**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权限为（根据公司章程）：**

（1）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出售或购买重大资产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2）批准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做出不超越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范围内的对外担保事项；

（3）决定单笔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0%（含 10%）的对外投资事项（包括投资决策权、项目审批权）；

（4）决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事项。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上述授权，在不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其他条款冲突的情况下有效。

### **(三) 监事会**

#### **1、公司是否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于 2002 年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修改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于 2006 年 4 月再次修改，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职工监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 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公司的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能任职的情况。

#### **4.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 **5、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通知时间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执行，通知方式均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如监事不能亲自参会，均委托其他监事进行表决。

**6. 监事会近 3 年是否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是否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是否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

监事会近 3 年没有对董事会决议进行否决的情况，没有发现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没有发现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

**7. 监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现场监事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安排记录整理，记载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基本情况，记录公司监事发言的重点，并经各位监事签字确认存档。

监事会会议决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如需公告，均在会议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指定报纸披露。

**8.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是否勤勉尽责，如何行使其监督职责**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勤勉尽责，均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的财务、关联交易和重大决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 **（四）经理层**

##### **1、公司是否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未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 **2、经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招聘，是否通过竞争方式选出，是否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是通过提名产生的。

##### **3、总经理的简历，是否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万荣国先生简历：万荣国，男，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太极集团北京市销售公司经理，北方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太极集团重庆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万荣国先生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 **4、经理层是否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经理层拥有充分的经营管理权，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控制。

##### **5、经理层在任期内是否能保持稳定性**

公司经理层在任期内能够保持稳定性。

##### **6、经理层是否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如何，是否有一定的奖惩措施**

经理层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公司会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发放绩效奖金。

**7、经理层是否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是否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是否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经理层没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8、经理层是否建立内部问责机制，管理人员的责权是否明确**

公司管理层通过分工授权明确了管理人员的责权

**9、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其行为是否得到惩处**

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0、过去 3 年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果存在，公司是否采取了相应措施**

过去 3 年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五)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是否完善和健全，是否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财务管理办法》、《内部稽核制度》

及各部门规章制度。

本公司已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三会议事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已逐步完善，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形成了一套包括生产、供应、销售、人事、财务和行政管理体制的完整经营管理体制。

## **2、公司会计核算体系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公司设置了完备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财务部是财务会计系统最高财务机构；各部门和经营单位财务部门为具体的管理与核算机构；各部门和经营单位的财务部门在业务上接受公司总部财务部的领导，实行统一的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制度，并定期向公司总部财务部报送会计报表等业务资料。

## **3、公司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是否有效执行**

公司制订了《关于加强〈印信管理制度〉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印信管理制度〉的补充通知》，通知对财务系统用印作了具体规定，有效地达到授权、签章的控制目的。

## **4、公司公章、印鉴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公司印章、介绍信、证明信管理制度》、《财务印鉴管理制度》以及《合同审核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公章、财务印章以及公司合同专用章的各种使用环节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使用、保管印章，公司各种印章均由相关人员专门管理。

## **5、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是否与控股股东趋同，公司是否能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实际情况设置各项管理制度，在制度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6、公司是否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对公司经营有何影响**

公司没有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

**7、公司如何实现对分支机构，特别是异地分子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是否存在失控风险**

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派出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同时通过对下设子公司实行预、决算管理，统一财务政策，对人力资源计划、投资、担保等事项实行审批制度，对子公司的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其有效管理和控制。不存在失控风险。

**8、公司是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是否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建立了部分风险防范机制，但还应逐步完善。

**9、公司是否设立审计部门，内部稽核、内控体制是否完备、有效**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门，各子公司设有审计人员。公司审计部门通过对职能部门审计、子公司和分公司负责人离任审计、重大项目专项审计等方式进行内部稽核。

**10、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公司设立了专职法律事务部门，公司大部分合同都经过法律事务部门的审核，重大合同则通过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审核。有效控制了公司签订合同可能出现的风险，保障公司的合法经营。

**11、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正逐步完善。担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未针对公司内控制度出具专门的管理建议书。该所认为，公司于2006年12月31日在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

**12、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3、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公司1999年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在2000年实施了配股，即以总股本234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2.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股价为11.00元。本次配股扣除发行费用外，共募集资金200,581,868.61元。基本达到计划效益。

**14、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有投向变更的情况，变更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

**15、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公司已基本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1、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有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白礼西先生担任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2、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公司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3、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4、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5、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归本公司所有，独立于大股东。

6、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完整、独立。

7、公司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取得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争议。

公司的专利均系公司自主取得，并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不存在权属争议，独立于大股东。

#### 8、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户、税收登记、账本、财务人员、财务往来等方面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账务不清的情况。

#### 9、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具有健全的采购、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10、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公司生产经营独立，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不存在资产委托经营的情况。

#### 11、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公司生产经营独立，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

#### 12、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

#### 13、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有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与采购方式；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 14、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影响

#### (1) 经常性采购及销售关联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定价，关联交易均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保证了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不利影响，对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无不利影响。

公司 2006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为 26,569.9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405,470.10 万元的 6.5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为 13,645.66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 308,550.05 万元的 4.42%。

#### (2) 收购股权：

本公司 2006 年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所持有的重庆太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48.86% 的股权，收购价格为 33,345 万元。本次交易旨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整合集团内部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以公司为主体统一规划工业园区，加快太极医药工业园区的建设，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对公司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 (3) 出售股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重庆大易药品研发有限公司的股份 10% 出售给太极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149.45 万，转让成本 1243.24 万，股权转让收益为 906.21 万元，占全年利润总额的 9.12%。本次交易旨整合太极集团内部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的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 (4) 广告出租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与太极集团签定的室内外

广告合作协议，桐君阁股份2006年向其收取广告位租金收入119.24万元，占全年利润总额的1.2%。该交易系公司向太极集团提供的日常服务，旨在降低整个集团的经营成本，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15、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公司业务不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

**16、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

####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执行**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信息披露。

**2、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公司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能够及时披露，没有推迟的情况，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3、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上市公司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公司的各项重大事件均根据《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 **4、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能够得到保障。

#### **5、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没有发生过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 **6、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1) 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

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出现差错。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更正的公告。

(2) 本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05 年中期报告。

由于人员工作失误，公司在 2005 年半年度报告中，漏计为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担保事宜。本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学习，加强管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格式指引进行披露。

**7、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2005 年 12 月，重庆证监局对我司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进行了现场专项检查，并出具了渝证监发[2006]15 号《关于要求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公司针对该整改通知进行了整改。同时公司接受证监局定期报告前的不定期巡回检查，对证监局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

2005 年 5 月，公司因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和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资金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内部通报批评。

公司以前年度未提取住房公积金，2006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提取了住房公积金，并作为重大会计差错调整了以前年度的会计报表。

**8、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的惩戒措施。

**9、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本公司按照上交所、证监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未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

2、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没有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3、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未采用累积投票制。

4、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目前尚未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已开展投资者座谈交流会；安排投资者、证券分析师及基金经理等到公司参观；设立专门投资者咨询电话；通过新闻媒体进行企业形象推广等。

5、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公司一贯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并完善人员培训、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氛围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定期为员工提供专业知识、管理技能、潜能开发等培训。

6、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公司已初步建立绩效评价体系，目前尚未实施股权激励机制。

7、公司是否采取其他公司治理创新措施，实施效果如何，对完善公司

## 治理制度有何启示

公司积极通过建立清晰的发展目标，并向投资者进行充分说明，加强股东的认同感。公司也通过对员工的培训和职业发展规划，加强员工的归属感，充分发挥各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公司给客户提供的优质服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的启示：要坚定不移地走国有企业的改革发展之路，突出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和变革；要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依据，明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体系。要加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功能，把建立和完善界面清晰、权责明确、运转流畅、执行高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的工作提高到建立企业和谐文化的高度来认识，要加强各专门委员会的职权和职能，加强董事会的决策机制的民主性、系统性、科学性和有效性；要建立和健全公司基础性制度。

### 8、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 (1) 如何确保及时准确地披露与公司有关的任何重大问题的信息；
- (2) 如何根据市场和上市公司所在行业的情况鼓励创新，需要有关监管机构给予支持；
- (3) 加强对公司经营决策运作的股东制衡机制，以控制企业经营风险；
- (4) 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确保公司经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取向趋同，保证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与高效；
- (5) 健全内控制度可有效地控制企业在发展和壮大过程中风险，促进企业长久、健康地发展，才有可能真正使内控制度行之有效，并不断创新。

以上为我公司治理的专项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欢迎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我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整改建议。

专项治理联系电话：023-89886129

专项治理电子邮件地址：tjzq@taiji.com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